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19-115 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转股代码：190056

转股简称：亨通转股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的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公司与各关联人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 本次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以同意票 5 票，否决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崔根良、钱建林、崔巍、尹纪成、李自为、孙义兴、江桦回避表决。该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同意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在日常销售和购买商品过程中正常的交易行为，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会构成对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损害，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就《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在日常销售、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等活动中正常的经营所需，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的情形，也不存在相互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的情形；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对关联方无任何依赖；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会构成对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损害；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亨通集团及其子公司：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方	上半年实际发生额（不含税）	年初预计金额（不含税）	本次增加额度（不含税）	2019年预计金额（不含税）	变动原因
收取水电费、房租、餐饮等服务费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12.24	800.00	200.00	1,000.00	需求量增加
支付餐饮、住宿、房租、水电等费用		244.56	500.00	1,000.00	1,500.00	采购计划调整

2、联营企业：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方	上半年实际发生额（不含税）	年初预计金额（不含税）	本次增加额度（不含税）	2019年预计金额（不含税）	变动原因
产品采购/接受劳务	西安飞机工业（集团）亨通航空电子有限公司	3,222.79	4,500.00	700.00	5,200.00	因市场及订单需求，预计增加跳线采购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浙江东通光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	-	17,000.00	17,000.00	新增联营企业
产品采购/接受劳务		-	-	30,000.00	30,0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或 主要产品	住所	与本公司 关联关系	交易主要内容
1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崔根良	230,000.00	商品贸易、 投资及投资管理	江苏吴江七 都镇心田湾	控股股东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收取水电费、房租、餐 饮等服务费；产品采 购；接受劳务；采购农 产品；支付运费、担保 费、餐饮、住宿、房租、 水电等费用
2	西安飞机工业（集团）亨通航空电子有限公司	夏成军	3,000.00	航空电子产品研发	陕西省西安市国家航空 高技术产业基地航空四 路 47 号	联营企业	产品采购；销售产品； 收取加工费；收取餐 饮、住宿费；收 取房 租
3	浙江东通光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沈新华	31,000.00	物联网开 发；光纤光 缆、光通信 器件的研 发、生产、 销售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经济 开发区强园 东路 2299 号	联营企业	产品采购；销售产品； 收取餐 饮、住宿费； 收取房租

（二）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8 年财务数据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5,952,706.51	1,797,848.80	4,683,538.07	318,754.10
2	西安飞机工业（集团） 亨通航空电子有限公司	4,380.97	3,208.93	9,341.60	4.99
3	浙江东通光网物联科技 有限公司	35,177.27	23,416.17	80,417.13	12,435.26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财务状况良好，与公司以往的交易均能正常的
结算。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商品的销售及采购等关联交易，交易事项的定价原
则为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定价方法为可比非受控价格法。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9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随公司业务发展，年初预测的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已不能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需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与提供劳务，有利于扩大销售收入，增加利润空间；公司因业务需要向关联方采购商品与接收劳务，有利于进一步扩大采购渠道，降低营业成本。

上述关联交易均属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生产经营中正常的购销往来和辅助服务，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由于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或政府定价（第三方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1.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